



鸣镝风云录

梁羽生小说全集





梁羽生小说全集

鸣镝风云录（二）

（香港） 梁羽生 著

中国·广州

花城出版社

广东旅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鸣镝风云录 二 / 梁羽生著. - 广州: 广东旅游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 1996.3

(梁羽生小说全集; 17)

ISBN 7-80521-634-7

I . 鸣… II . 梁… III . ①侠义小说 - 中国 - 现代 ②长篇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 I 247.58

本数据由广东旅游出版社编定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二)

第二十一回	雅室调弦迎远客 游蜂戏蝶是何心	351
第二十二回	巧扮丫鬟投古堡 痴情公子赠奇珍	366
第二十三回	物换星移情也老 暗箭明刀占鹊巢	386
第二十四回	阴谋劫宝联双恶 欲晤良朋屈己身	403
第二十五回	薄命佳人遭陷害 痴情公子苦相随	417
第二十六回	旧怨难消来助阵 新知虽好忍寒盟	436
第二十七回	恩怨痴缠难自解 悲欢离合总关情	456
第二十八回	两大魔头来夺宝 一双鸳侣各分飞	476
第二十九回	巧布毒谋伸黑手 惊闻噩耗碎芳心	490
第三十回	贼子妄言欺侠士 书生谈笑戏魔头	507

第三十一回	紫府神箫寒敌胆 红罗鸳枕系深情	525
第三十二回	图劫藏珍情可鄙 心怀故国志堪哀	540
第三十三回	绣阁深围谈往事 茶亭陌路遇奸徒	560
第三十四回	兴波怪客来中土 破壁魔僧叛少林	576
第三十五回	忍病逞强怜蜜意 装聋作哑显雄风	594
第三十六回	暗室运功惊恶斗 明珠虚掷说英雄	611
第三十七回	聊把酒杯浇块垒 愿凭宝伞护佳人	625
第三十八回	竹马青梅怀旧友 明霞荒岛忆前情	637
第三十九回	宿怨未消多险阻 私心竟欲夺良缘	652
第四十回	解救灾危来玉女 虚张声势慑魔头	667

第二十一回

雅室调弦迎远客 游蜂戏蝶是何心

袅袅轻烟，透出纱窗，香气如兰，中人欲醉。奚玉瑾心里想道：“月明之夜，焚香操琴，的确是人生一大乐事。想不到这位前辈女侠，乃是巾幗中高士！”忽觉这香气似乎甚为熟悉，想了一想，恍然大悟：“原来她焚的这炉沉香屑，正是佩瑛经常用的那种檀香。”

侍梅低声说道：“主人正在弹琴，我不便打断她，请你稍等一会。”

琴声恍似珠落玉盘，莺语花间。奚玉瑾颇解音律，听得出她弹的是诗经“小雅”中的“白驹篇”，这是一首送客惜别的诗，诗道：“皎皎白驹，食我场苗。繫之维之，以永今朝。所谓伊人，于焉逍遥。皎皎白驹，在彼空谷。生刍一束，其人如玉，毋金玉尔音，而有遐心！”那意思是说：“那人骑来的白马，吃我场上的青苗。拴起它拴起它啊，延长欢乐的今朝。那个人那个人啊，曾在这儿和我共乐逍遥。白马儿回到山谷去了，咀嚼着一捆青草。那人儿啊玉一般美好，别忘了你的约言——给我捎个信啊！别有疏远我的心啊！”

轻快欢愉的琴音，听得奚玉瑾神清气爽，心里却又不禁暗暗好笑，想道：“这个曲调最适宜于少女惜别她的情人，若不是我看得见弹琴的是什么人，真想不到是出于一位婆婆之手。”

心念未已，琴音忽变，恍如流泉幽咽，空山猿啼，说不尽

的凄凉意味。翻来覆去弹的只是四句曲调：“知我者谓我心说，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悠悠苍天，彼何人哉？”听得奚玉瑾也觉心酸，想道：“我只道她是超然物外的巾幗高士，却原来也是伤心人别有怀抱，但不知她要弹到几时？”奚玉瑾急于知道韩佩瑛的消息，这女人的琴虽然弹得极好，她究已是无心欣赏了。

弹琴的人好像知道她的心意，就在此时，五弦一划，琴声戛然而止。那女人说道：“教贵客久候了，请进来吧。”

珠帘揭开，奚玉瑾抬头一看，只见主人是个年约五十左右的妇人，虽是年华逝去，仍可看出当年风韵。奚玉瑾暗自想道：“她少女之时，定然是个美人胚子。”

那女人向奚玉瑾仔细端详，笑道：“百花谷的姑娘当真是名不虚传，长得就像花朵儿似的。奚姑娘，咱们虽然是初次见面，我却是打心眼儿里喜欢你。你不必客气，请坐下说话。侍菊，你待在这里做什么，给客人沏一壶香片来呀！”奚玉瑾想不到主人一见她就是这样熟络，戒备的心情不觉松懈下来。听得她称赞自己貌美，心里暗暗欢喜。

奚玉瑾道：“多蒙召见，不知我应该如何称呼前辈？”绕个弯儿，请教主人的姓名。

那女人笑道：“别用前辈后辈的称呼了，我姓辛，排行十四，若不见外，你就叫我一声十四姑吧。”

按照当地的习惯，未婚的中年女人，才会对小一辈的外客自称为什么“姑”。奚玉瑾心里想道：“想必是她少女之时情场失意，故而幽谷独居，她不喜欢人家说她老，我倒是不宜叫她婆婆了。”

侍菊奉上香茶，侍梅将那幅画放在几上，行过了礼，两个丫鬟同时退下。辛十四姑道：“清茶奉客，姑娘莫嫌简慢。”

奚玉瑾道：“十四姑是世外高人，这正合上了古人寒夜客来茶当酒的诗句。”辛十四姑微微一笑，道：“奚姑娘，你真会说

话。”

奚玉瑾客套了几句，便即开门见山地问道：“十四姑深夜相召，不知有何赐教？”

辛十四姑指着侍梅放在几上的画说道：“这一幅画，侍梅想必已经给你看过了？”

奚玉瑾道：“我正想请问，这幅画不知十四姑从何处得来？”暗自寻思：“看这情形，佩瑛不像是藏在这里的了。”

辛十四姑淡淡说道：“这幅画是韩大维送给我的。”

奚玉瑾怔了一怔，心里想道：“这不但是韩家珍藏的名画，而且还牵连韩谷两家的情谊。倘若她说的不假，她和韩伯伯的交情，可真是太不寻常了。”

辛十四姑看出她有点半信半疑的神气，说道：“不仅是这一幅画，韩大维把他家中所藏的字画早已全部送给我了。他所藏的都是珍品，寻常难得一见的。奚姑娘你若是有兴趣的话，我倒不妨给你看看。”

奚玉瑾心想：“谅她不会知道，这些画我是早已看过的了。”当下说道：“难得有此眼福，正所愿也，不敢请耳！”

辛十四姑笑道：“素闻奚姑娘才貌双全，琴棋书画无不通晓，果然名不虚传。这些名画今晚是遇上识主了。”端起茶杯，接着说道：“茶快凉了，请奚姑娘喝过了茶，咱们就去赏画。”

奚玉瑾笑道：“我只是附庸风雅，哪说得是个解人。”当下喝了那杯香片，只觉香留舌底，沁人脾腑。不觉赞道：“好茶！”辛十四姑道：“这是我叫小丫头自采的山茶，难得奚姑姑喜欢，再喝一杯吧？”奚玉瑾道：“佳茗不宜牛饮，咱们还是先去看画如何？”辛十四姑道：“主随客意，那么咱们回头再喝。”

辛十四姑打开隔室的门，说道：“这是我的画室，里面挂的都是韩大维送来的名画。”侍梅、侍菊刚才听说主人要请客赏画，早已在四壁挂上宫灯，光如白昼。

这间画室比琴房大得多，奚玉瑾放眼一看，只见满壁琳琅，她在韩佩瑛香闺看过的那些名画果然都在其中。

辛十四姑笑道：“韩大维把他珍藏的名画全都送了给我，你不觉得奇怪吗？”

奚玉瑾的确是觉得奇怪，但却装出漫不经心的样子，接下话柄，顺口说道：“宝剑赠壮士，红粉赠佳人。名画易得，知音难求。同道中人，赠画缔交，正是一件雅事。”

辛十四姑又是微微一笑，说道：“你这张小嘴儿真会说话。不错，我和韩大维的交情确实算得是好朋友，但他把藏画送我，却并非完全是为了知己的缘故，其中另有因由。奚姑娘，你想知道吗？”

奚玉瑾道：“不敢冒昧动问。”

辛十四姑道：“我知道你与韩大维的女儿情如姐妹，说给你听，也是无妨。他把藏画送我，那是因为他自知大祸将要临头的缘故！”

奚玉瑾吃了一惊，说道：“我刚才到过韩家，我正想请问韩家出了什么事情，如今竟然是家毁人亡？前辈想必知道吧？”

辛十四姑道：“我当然知道。这就是我今晚请你来此的缘故。你耐心听我说下去吧。”

辛十四姑在顾恺之画的一幅山水画前面停下脚步，歇了一歇，继续说道：“韩大维有个极厉害的对头，处心积虑，要向他报复。三个月前，韩大维知道那个对头已经准备妥当，即将向他发难。他自忖凶多吉少，只怕身家性命，都是难以保全。因此及早安排后事。这些画是他心爱之物，他不愿落在外人之手，是以付托给我。我并不想要他的，我打算代他暂时保管，将来交回他的女儿。”

奚玉瑾道：“韩伯伯既然预知仇人将要向他报复，何以不也早作准备。据我所知，他相识的武林高手不少，前辈住在此地，

与他为邻，也是一个强援……”

辛十四姑不待她把话说完，便即苦笑说道：“你莫非是怪我袖手旁观吧？实不相瞒，他那个对头，和我亦是相识，我是不便出手助他的。而且我的武功，也比不上他的对头。

韩大维的倔强脾气，想必你亦有所闻。他不愿求人相助，对我都没有出过一句声，更不要说请别人了。

韩大维的确是有许多武功高强的朋友，但敌得过他那对头的却也没有几个。比如说近在洛阳的丐帮分舵舵主刘赶驴，他在江湖上也算得是一流高手了，不是我说大话，只怕他就未必打得过我这两个丫头。

故此韩大维自知大祸临头，却不肯告诉朋友，他只能拜托知己为他料理后事。他把藏画送给我，把家财送给刘赶驴。韩家富可敌国，奚姑娘，想必你也未知道呢！他把藏宝交给刘赶驴处置，为的就是要通过丐帮，援助义军。”

奚玉瑾尚未曾见着韩佩瑛，当然不会知道，韩家的宝藏，虽然是和辛十四姑所说的那样：委托丐帮转送义军。但这却是韩佩英所为，并非出自韩大维之手。

奚玉瑾听了此言，大为欢喜，不觉说道：“这我就放心了。原来任天吾果然是个骗子！”

辛十四姑怔了一怔，说道：“你说的这个任天吾是不是谷啸风的舅父？”

奚玉瑾喜道：“不错。原来前辈也知道啸风么？”

辛十四姑道：“谷啸风是韩大维的女婿，且又是武林中最著名的后起之秀，我岂能不知？谷啸风的舅父和你说了些什么话？”

奚玉瑾最挂念的其实还不是韩佩瑛而是谷啸风，她本来想要打听谷啸风的下落的，话未说完，辛十四姑就接过去说了。奚玉瑾听她说出“韩大维”的女婿这几个字，脸上不禁发烧，暗自想道：“她是韩大维的好友，当然是帮佩瑛的。我倒不可太着

痕迹了。”但听得她没口称赞谷啸风，心里也是十分高兴。当下说道：“任天吾说韩大维是私通蒙古的坏蛋。”

辛十四姑怒道：“他才是一个坏蛋！任天吾这厮胡说八道，不必理他。”

奚玉瑾应了一个“是”字，随即问道：“佩瑛姐姐现在不知怎么样了？十四姑可知道么？”

辛十四姑道：“佩瑛回到家中，不幸也给她爹爹的那个对头捉去了。这件事我是刚刚知道的。”

奚玉瑾大吃一惊，连忙问道：“就只韩佩瑛一个人么？”

辛十四姑道：“不错，就只她一个人。”奚玉瑾放下了心上的一块石头，想道：“原来啸风并没有与她一同遭难。任天吾又说了个谎话了。”

奚玉瑾定了定神，发觉辛十四姑似笑非笑的神情正在盯着自己，好像窥破了她的心事一般，不觉面上一红，说道：“佩瑛和她爹爹给仇人关在什么地方，前辈想必知道。”

辛十四姑道：“就在那个堡垒里面。堡垒的主人，也就是韩大维的那个大对头了。”

奚玉瑾诧道：“朱九穆原来是住在那个堡垒的吗？”

辛十四姑笑道：“你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朱九穆虽然也是韩大维的对头，但并不是最厉害的一个。朱九穆四年前与韩大维斗个两败俱伤，逃到远处养好了伤，昨天方始重回此地。他在这堡垒中作客，却并非堡垒的主人。”

奚玉瑾道：“那么这个堡垒的主人又是谁呢？”

辛十四姑道：“三十年前，江湖上出现过一位美艳非凡的侠女，人称武林第一美人。你可曾听人说过？”

奚玉瑾想了一会，说道：“是不是外号‘雪里红’的孟七娘？小时候，我曾听得家母和奶娘谈及此人。”

辛十四姑道：“是在什么情形下谈起的？”

奚玉瑾道：“奶娘给我妈做了一件新衣，这件衣裳很美，妈穿上身，初时很高兴，后来揽镜一照，不知怎的就不欢喜了，叫奶娘拿去送给别人，说是不喜欢学人家的装束。奶娘说人家都说‘雪里红’孟七娘是武林第一美人，但你若穿上这件衣裳，可就把她比下去啦。这当然是恭维我妈的说话。”辛十四姑插口道：“不是恭维。有其母必有其女。奚姑娘，你就长得比当年的‘雪里红’还美。令堂当然是位绝色美人。”

奚玉瑾续道：“妈说我为什么要和‘雪里红’相比？快拿下去！后来我偷偷问奶娘这‘雪里红’是怎么样的一个人，妈为什么不喜欢她？奶娘说‘雪里红’孟七娘是位本领高强的美女，但在江湖上只是昙花一现就不见了。有人说她是短命死了。大约因为这个缘故，所以我妈不喜欢和她相比吧？”

辛十四姑道：“那件新衣裳是不是白绸做的料子，衣上用红色的丝线绣有花朵的？”

奚玉瑾道：“一点不错。你怎么知道？”

辛十四姑道：“这就是‘雪里红’这个外号的由来了。孟七娘当年最喜欢穿着这样的衣服。可是你奶娘却说得不对，‘雪里红’孟七娘现在还活着，她就是这个堡垒的主人。”

奚玉瑾吃了一惊，说道：“她就是韩伯伯最厉害的那个对头？”

辛十四姑微微一笑，说道：“不错。她也正即我的表妹。”

奚玉瑾方始恍然大悟，心想怪不得她说不便帮忙韩伯伯对付他的这个仇人。

辛十四姑接下去说道：“不过，红颜多薄命这句话用在我表妹的身上也有点对。她虽然不是短命早死，但心却真是早已死了。

“表妹年轻的时候喜欢一个人，这个人不知怎的却不喜欢她，娶了一个才貌都比不上她的人，把她气得要死，从此就在

山中隱居，不再在江湖出現了。”

奚玉瑾道：“这个男子一定是韩伯伯了？”辛十四姑点了点头，说道：“孟七娘因爱成恨，性情变得极为古怪。她立誓要把韩大维抓到手中，慢慢将他折磨。韩大维另外的两个仇人闻风而来，和她联手，终于弄得韩家家破人亡，这两个仇人就是朱九穆和西门牧野了。”

奚玉瑾道：“她要折磨韩伯伯那也罢了，却为何如此毒辣，把韩伯伯的家人也都杀了？”

辛十四姑道：“这不是我表妹的所为，是西门牧野干的。”奚玉瑾道：“这西门牧野又是什么人？”

辛十四姑道：“是一个隐居关外，最近才出山的老魔头。十余年前，不知如何给他获得公孙奇留下的武功秘笈，练成了桑家的两大毒功。尤以‘化血刀’最为厉害，中了他的毒掌，就会血液中毒而亡。本领之强，只怕还在朱九穆之上。他想做天下的武林盟主，所以第一个就要对付韩大维。”

奚玉瑾吃惊道：“如此说来，韩家父女落在他们的手上，岂不糟糕？”

辛十四姑淡淡说道：“有孟七娘在那里，那两个魔头是不能加害他们的。孟七娘之志不在取韩大维的性命，不过，韩佩瑛姑娘只怕也是不免要受她父亲连累，受点折磨了。”

奚玉瑾暗自思量：“只一个朱九穆已难对付，照十四姑的说法，堡垒主人的本领还在朱九穆之上，再加上一个武功至少与朱九穆相等的西门牧野，即使把丐帮帮主请来，只怕也是难以救得他们父女了。”不觉顿足说道：“这怎么好！”

辛十四姑望了奚玉瑾一眼，忽地似笑非笑地说道：“听说你和佩瑛的感情很好，但她是谷啸风的未婚妻子，这，你想必也是知道了的了。你愿意救她出来吗？”

奚玉瑾一听此言，情知辛十四姑已经知道她与谷啸风之事，

不禁面上一红，说道：“我与佩瑛情如姐妹，只要救得她出来，我赔上一条性命亦是愿意。只是我本领太差，自知赔了性命也绝不能如愿。请前辈鼎力帮忙。”

辛十四姑道：“好，你既然有了这样决心，那就好办了。”

奚玉瑾大喜道：“多谢前辈帮忙。”

辛十四姑笑道：“你会错意了。我不是说过我不便出手吗，而且我的本领也比不上我的表妹。”

奚玉瑾诧道：“那么前辈说的‘好办’，不知又是什么办法？”

辛十四姑道：“办法就在你的身上。”

奚玉瑾道：“我，我怎么能够？请前辈细道其详。”

辛十四姑道：“韩大维受了朱九穆的修罗阴煞功之伤，以致半身不遂，卧病四年。这件事你是知道了的？”奚玉瑾道：“知道。”

辛十四姑接着说道：“韩大维就是因为受伤未愈，故此这次才逃不脱西门牧野的魔掌，又受了他的‘化血刀’之伤，这才被擒的。否则西门牧野虽然厉害，也未必就胜得了他。因此想救他们父女脱险，只有先医好韩大维的伤，而且不能让堡里的人知道。”

奚玉瑾道：“前辈的意思是要使得韩伯伯自己能够逃出来？”

辛十四姑道：“正是如此。堡垒中人以为他业已受了重伤，插翼难逃，定然不加防备。据我所知，现在轮值看守他的，只是西门牧野的弟子。他的伤若然好了，这些弟子，不足当他一击！即使那两大魔头联手，可以胜他，但亦拦他不住。除非是孟七娘也来，三人联手，方可将武功完全恢复了的韩大维生擒。但哪里有如此巧法，这三个人会同一时候赶到阻拦他呢？他要逃走，当然是在黑夜里选择一个最适当的时机逃走。所以我说，这个计划有八九成把握，可以成功。”

奚玉瑾道：“只是有什么办法可以偷偷给他医好了伤？”

辛十四姑道：“听说百花谷有自酿的九天回阳百花酒，奚姑娘为何还要问我？”

奚玉瑾心想：“这辛十四姑知道的事情倒真不少。”当下苦笑道：“不错，九天回阳百花酒可以医治寒毒，我本来带了一坛准备送给韩伯伯的，但在路上给人抢了。说来惭愧，连对方是什么人我也不知。”

辛十四姑微微一笑，缓缓说道：“我倒知道。那是一对少年男女，男的带有一把笨重的雨伞，像个乡下少年。女的有一对明如秋水的眼睛，模样儿却是机灵得很，对么？”

奚玉瑾怔了一怔，说道：“那个模样像乡下少年的人你说得不错，但另一个也是男的，偷入我的房间偷了那一坛酒就是他。”

辛十四姑笑道：“不，那人是个女扮男装的美貌姑娘，她故意扮成一个肮脏的小厮模样，把你骗过了。”

奚玉瑾诧道：“前辈怎的知道这样清楚？”

辛十四姑道：“他们日间到了韩家，比你早到只不过三两个时辰。但不幸被孟七娘发现，那坛九天回阳百花酒也给孟七娘抢去了。”

奚玉瑾大为奇怪，说道：“他们也到韩家？”

辛十四姑道：“据我所知，孟七娘已经查明他们的来历。男的是公孙奇的儿子，女的是黑风岛岛主的女儿。公孙奇死了，但那两大魔头对黑风岛岛主还是有点儿顾忌的。至于他们因何也到韩家，这我就知道了。”

奚玉瑾道：“这个暂且不必管它。但既然那一坛九天回阳百花酒是给孟七娘抢去了，孟七娘又是韩伯伯的对头，咱们还有什么办法可想？”

辛十四姑道：“我有一个办法，可以把药酒送到韩大维手中，只不过要你冒一点儿风险。”

奚玉瑾道：“若是救得他们父女，赴汤蹈火，我亦在所不辞，

但不知是何办法？”

辛十四姑正要说出办法，忽听得那大丫头侍梅说道：“侄少爷来了。”带了一个少年，走进这间画室，这少年约有二十五六岁年纪，满面风尘颜色，显然是远道而来。

这少年叫了一声姑姑，辛十四姑笑道：“我道是谁，原来是你回来了，却怎的这样晚才到，事先也没报个信儿？我恰巧有客，侍梅没有告诉你么？”

侍梅说道：“我本来想告诉侄少爷说你有事，叫他明天才见你的。但侄少爷这么远回来，一定是很挂念你老人家了。请你别怪侄少爷，是我擅自作主带他进来的。”

少年跟着笑道：“是呀，我一路惦记着姑姑，恨不得早一天回来见你。我想姑姑的客人想来不是外人，我也就顾不得莽撞了。这位姑娘是——”

辛十四姑道：“这次你猜错了。这位奚姑娘芳名玉瑾，和我也是第一次见面的。不过，我们很是投缘，当真说得是一见如故。”少年笑道：“是么，这么说我也不算完全猜错了。奚姑娘，你不讨厌我来打断你们的谈话吧？”

奚玉瑾落落大方地说道：“哪儿的话？是我来打搅了你们，倒是应该我向你抱歉呢。”辛十四姑道：“奚姑娘，你别客气，咱们都是武林中人，无须讲什么男女避嫌。请大家都坐下来说话，我给你们介绍介绍。”

这少年彬彬有礼，与奚玉瑾行过了宾主之礼，方始傍着他的姑姑坐下。辛十四姑说道：“我这侄儿名叫龙生，是江南武林盟主铁笔书生文逸凡的弟子。他是五年前去江南投师的，一直没有回来过。今晚第一次回来，就碰上你。你们也真的算是巧遇了。”

奚玉瑾听说他是江南武林盟主文逸凡的弟子，不觉肃然起敬，说道：“原来令师是文大侠，久仰了。”